

电力专业中、初级初次职称考核认定——自评符合申报职称资格条件情况审核表

姓名	单位	自评符合申报专业情况	自评符合申报类型条件情况		自评符合学历资历条件情况		自评符合工作能力（经历）、业绩成果条件情况
		选择专业	申报等级	佐证材料清单	申报要求	佐证材料清单	佐证材料清单
（请用正楷填写）	（请用正楷填写）	<p>请在以下选项中打“√”</p> <p><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运行与管理</p> <p><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机械与电气</p>	<p>请在以下选项中打“√”</p> <p><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师</p> <p><input type="checkbox"/> 助理工程师</p> <p><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员</p>	<p>请在以下选项中打“√”</p> <p>1. 全日制学历</p> <p><input type="checkbox"/> 中专、技工院校中级技工班毕业从事专业技术工作满1年</p> <p><input type="checkbox"/> 大专、技工院校高级技工班毕业从事专业技术工作满3年</p> <p><input type="checkbox"/> 本科、预备技师（技师）班毕业从事专业技术工作满1年</p> <p><input type="checkbox"/> 研究生班毕业、本科双学位毕业从事专业技术工作满1年</p> <p><input type="checkbox"/> 硕士毕业从事专业技术工作满3个月</p> <p><input type="checkbox"/> 硕士毕业从事专业技术工作满3年</p> <p><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毕业从事专业技术工作满3个月</p> <p>2. 学历认证</p> <p><input type="checkbox"/> 国内学校提供全日制毕业证书及学信网下载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p> <p><input type="checkbox"/> 技工院校提供全日制毕业证书及学信网下载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如查询不到可提供在全国技工院校学生学籍信息查询系统的截图；</p> <p><input type="checkbox"/> 国外学校提供毕业证书及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开具的学历学位认证书。</p> <p>3. 业绩成果材料</p> <p>4. 其他</p> <p>（1）通过劳务派遣公司申报的人员，需补充提供劳务派遣合同和加盖工作单位公章的专业技术工作证明（包含个人信息、工作时间、专业技术工作内容等）</p> <p>（2）大专学历认定初级、硕士学历认定中级需从事三年专业技术工作，如在深圳工作未满三年但在市外有工作经历，需补充提供市外社保缴交证明和工作证明/劳动合同。</p>	<p>依据（粤人社规【2020】33号）有关规定执行。</p> <p>在国家教育行政部门注册备案的全日制大、中专院校，经省统一考试入学，完成规定学业，取得国家承认的中专以上学历的毕业生或技工院校毕业生，且毕业后从事与所学专业对口或相近的专业技术工作。</p>	<p>原则上按学科分类与代码国家标准的一级学科作为判断依据。</p> <p>1. 主干课程设置及学时与对口专业一致，即认为符合初次职称考核认定的专业相关规定。</p> <p>2. 多数主干课程设置及学时与对口专业一致，即认为符合初次职称考核认定的专业相关规定。</p> <p>3. 主干课程设置及学时与相近专业基本一致，即认为符合初次职称考核认定的专业相关规定。</p> <p>最终结果由评委会投票决定。</p>	<p>以实际情况如实填报并上传相关材料即可。</p>

申报人承诺：本人已充分了解广东省深圳市2023年度职称评审的申报要求，确保所有申报材料、申报信息真实、完整，申报资质有效。本人对全部申报材料、申报系统中所填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并授权及同意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使用本人的信息和资料，通过相关机构就有关事项进行核查。本人已了解《职称评审管理暂行规定》（人社部令第40号）及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如有提供虚假材料剽窃他人作品和学术成果或者通过其他不正当手段申报职称的行为，愿意承担相关的行政、经济和法律后果。以上内容，郑重承诺！

申报人（手写签名）_____

日期_____

深圳市电力专业副高级工程师评审——自评符合申报职称资格条件情况审核表

姓名（请用正楷填写）
单位（请用正楷填写）
自评符合申报专业情况 选择专业（请在以下选项中打“√”） <input type="radio"/> 电力运行与管理 <input type="radio"/> 电力机械与电气
自评符合申报类型条件情况 申报类型（请在以下选项中打“√”） <input type="radio"/> 普通申报 <input type="radio"/> 转系列 <input type="radio"/> 转专业 <input type="radio"/> 破格
佐证材料清单（普通申报无需填写此列）（请在以下选项中打“√”） 一、符合转系列申报的材料： <input type="radio"/> 原系列同层级职称 <input type="radio"/> 原系列底一层级职称 二、符合转专业申报的材料： <input type="radio"/> 同系列同层级所有职称 <input type="radio"/> 转岗说明 三、符合破格申报的材料： 1. 普通破格：按照粤人社规[2019] 60号文件中的破格条件执行。 2. 海外高层次引进人才：国外取得硕士及以上学位证书及教育部认证报告或国外高等院校、科研机构进修证明材料或由我国驻所在国的使（领）馆出具全球五百强企业的任职证明，工作能力、业绩成果材料的真实性由国内三位及以上同行专家进行专业鉴定。（业绩材料国外取得、回国后首次申报职称） 3. 在深工作的港澳台专业人才：执行《关于推进粤港澳大湾区职称评价和职业资格认可的实施方案》（粤人社规（2019）38号）有关规定。 4. 国际职业证书认可情况：根据《深圳市国际职业资格视同职称认可目录（2023年）》规定。 5. 政府部门颁发的博士后创新创业大赛、众创杯，提供相关获奖佐证材料。

自评符合学历资历条件情况

条款号

一、普通申报依据：（粤人社规【2019】60号）

二、转系列（专业）申报依据：（粤人社规【2020】33号）

三、破格申报依据查询

1. 《深圳市职称评审申报指南》（2023）
2. 《深圳市职称评审申报指南》之《深圳市国际职业资格视同职称认可目录》

佐证材料清单（请在以下选项中打“√”）

普通申报符合文件的材料：

1. 学历证书

- 具备博士学位，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满2年。
- 具备硕士学位，或第二学士学位，或大学本科学历，或学士学位，取得工程师职称后，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满5年。
- 具备本专业或相关专业的工程类博士专业学位，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满1年。
- 不具备上述学历、年限条件，取得工程师职称后，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满3年。任现职期间，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可由2名本专业或相近专业正高级工程师推荐破格申报。
 - (1) 获得国家或省批准的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称号者（含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专家）。
 - (2) 国家级发明奖、自然科学奖、科技进步奖获奖项目的主要完成人，或省（部）级自然科学奖、科技进步奖、优秀设计奖三等奖以上获奖项目的主要完成人，或市（厅）级（含集团级）科技进步奖一等奖获奖项目的主要完成人。
 - (3) 出版与本专业相关的专著（独著，不少于3万字；或合著或合译，本人撰写不少于3万字）。
 - (4) 主持或主要参加完成国家或省（部）级重大项目的研究、设计、建设、更新改造工作，其设计水平、施工技术、工艺质量达到国内先进水平，并取得显著的技术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得到上级主管部门或同行专家认可。

2. 职称/职业资格证书： 职称证书 职业资格证书

3. 国内职业资格证书（参照《深圳电力专业职称评审申报指南》的附录2023年度职业资格与职称对应情况表）

4. 国际职业资格证书《深圳市国际职业资格视同职称认可目录》

自评符合学历资历条件情况

条款号

依据：（粤人社规【2019】60号）

佐证材料清单（请在以下选项中打“√”）

系统掌握专业基础理论知识和专业技术知识，具有跟踪本专业科技发展前沿水平的能力，熟练运用本专业标准和规程，在相关领域取得重要成果；长期从事本专业工作，业绩突出，能够独立主持和建设重大工程项目，能够解决复杂工程问题，取得了较高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在指导、培养中青年学术技术骨干方面发挥重要作用，能够指导工程师或研究生的工作和学习。**任现职期间，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 国家级重点科研项目的本专业技术工作主要参加人，解决复杂的技术问题，撰写技术报告。
2. 省（部）级或市（厅）级攻关项目或重点科研项目的本专业技术工作主要完成人，解决复杂的技术问题，撰写技术报告。
3. 主持或主要参加过勘测、设计、建筑、安装、调试、监理、审查各类大型发供电工程项目2项，解决本专业复杂技术问题，独立编写技术文件、技术报告，工程质量达到标准，进度符合要求。
4. 主持或主要参加过勘测、设计、建筑、安装、调试、监理、审查 500 千伏交（直）流输变电工程1项，或 220 千伏输变电工程2项，或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3项，解决本专业复杂技术问题，独立编写技术文件、技术报告，工程质量达到标准，进度符合要求。
5. 负责大中型水、火电厂的机、炉、电、水工、热工、化学、燃料、金属监督等专业其中之一的运行、检修管理5年以上，或负责全厂生产设备运行、检修综合技术管理5年以上，解决本专业复杂技术问题，独立编写技术文件、技术报告。运行管理做到安全经济运行，检修管理做到检修质量良好，进度符合要求。并且无发生重大运行、检修责任事故。
6. 负责 110 千伏以上供电部门的输、变电一、二次设备其中之一的设备运行、检修工作，或高压电气、化学试验工作，或综合技术管理工作5年以上，解决本专业复杂技术问题，独立编写技术文件、技术报告。运行管理做到安全经济运行，检修管理做到检修质量良好，检修进度符合要求。并且无发生重大运行、检修质量责任事故。
7. 从事电网建设和用电管理工作，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 （1）主持或负责制订电网（包括配电网）发展规划、改造规划、工程设计、技术方案、技术标准、技术规范和编写技术报告，在提高电网（包括配电网）供电可靠性和自动化水平方面成绩显著。
 - （2）主要参加过8项以上10千伏配电装置（或用户供电系统）的工程设计、施工、调试，解决工程中出现的复杂技术问题。
 - （3）主持或负责电气测量技术、电能质量管理、降低线损等技术工作，解决复杂技术问题，业绩显著。
8. 从事电网调度技术工作者，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 （1）从事电网调度主要岗位5年以上，正确处理过电网事故，无发生重大调度责任事故；或主持或主要参加编制、审查电网运行方式、调度规程，进行电网分析研究，并使电网达到安全、优质、经济运行。
 - （2）负责过3项或主要参加过5项110千伏以上电压等级的电厂或变电站继电保护和自动装置的安装、调试，解决过复杂技术问题，工程质量达到标准；或主持过整定计算、审查保护方案，无发生由于整定错误造成电网事故或扩大事故；或组织分析和正确处理过重大继电保护事故，并提出有效的反事故措施。
 - （3）负责过3项或主要参加过5项110千伏以上电压等级的调度端或厂站端的调度自动化设备的安装、调试，工程质量达到标准；或主持过上述调度自动化方案的审查。在上述安装、调试、审查调度自动化工程中，解决过复杂技术问题。
 - （4）熟练掌握载波、微波、光纤通信网络技术，在安装、调试、维护通信设施过程中，解决过复杂技术问题，无因工作过失，造成通信中断影响

电网调度。

9. 从事电力环境保护技术工作者，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 (1) 主要参加3个以上大中型发电厂环境保护工程初步设计、评估或审核，独立编写本专业技术报告。
- (2) 主要参加4台以上火电机组的环保装置安装、调试，工程质量良好，进度达到要求，无重大责任事故。
- (3) 主要参加2项以上治理发供电企业的脱硫、消烟除尘、噪音、废水、废油处理或“三废”开发利用、环保监测分析等，在工作过程中解决过复杂技术问题，并得到上级主管部门或同行专家认可。

10. 主要参加过编审国标1项以上，或行标2项以上，或省电力行业标准、规范、规程和管理办法3项以上。

11. 负责组织本企业2项以上重点科技、技改、扩建项目上报立项及其实施的全过程管理工作（包括可行性研究、设计、施工、安装、竣工验收、鉴定、投产、效益评估等）。

12. 主持或主要参加过设计、建设、调试、研制较大型的电力计算机应用工程项目（指较为完整的电网监控系统、仿真系统、电厂及变电站监控系统、管理信息系统、负荷控制系统等），该项目通过省级主管部门组织验收或鉴定。

13. 在电力安全监察、技术培训、科技情报、科技管理等方面，负责制定2项以上具有指导作用的技术管理办法、技术管理制度，付诸实施后，对推动企业现代化管理、科技进步和安全生产作用较大，促进规范化、制度化、科学化管理，效果显著，并获得上级主管部门或同行专家认可。

自评符合学历资历条件情况

条款号：

依据：（粤人社规【2019】60号）

佐证材料清单（请在以下选项中打“√”）

1. 国家、省（部）级科技成果奖获奖项目的主要完成人。
2. 市（厅）级科技成果奖二等奖以上获奖项目的主要完成人。
3. 负责完成3项以上本专业有较高技术难度的技术项目（包括可行性研究、设计、施工、调试以及制定技术标准、技术规范、新技术推广等），取得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获得上级主管部门或同行专家认可。
4. 在管理大中型水、火电厂、110千伏以上输变电设备、省属市级供电部门以上的电网调度、用电管理等各专业技术工作中，解决过本专业2项以上较复杂的技术问题，使设备达到安全可靠，经济指标达到上级要求，业绩显著。
5. 负责完成2项以上引进、消化、吸收的新技术项目，在引进工作中解决复杂的技术问题，该项目通过上级主管部门或同行专家组织的验收或鉴定。
6. 提出2项以上与本专业相关的技术建议，被省（部）级有关部门采纳，对科技进步或专业技术发展有促进作用。
7. 参加2项以上省级主管部门委托的本专业有关规程、技术规范等的编写工作。
8. 作为主要发明人（前3位）取得发明专利1项或实用新型专利3项，至少1项实现产业化，取得良好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自评符合学术成果条件情况

条款号:

依据: (粤人社规【2019】60号)

佐证材料清单 (请在以下选项中打“√”)

1. 独立或作为主要作者, 公开出版本专业相关专著1部 (本人撰写不少于3万字)。
2. 在公开发行的本专业或相近专业刊物发表本专业相关有较高水平的论文2篇以上 (独撰或第一作者)。
3. 在国际或全国学术会议宣读论文2篇以上, 或在省级学术会议宣读获奖论文2篇以上。
4. 独立或作为主要撰写人, 撰写有较高水平和实践指导意义的本专业相关技术研究报告3篇, 且其中1篇以上报告有同行2名以上正高级工程师联合书面推荐。
5. 完成编写或修订公开出版发行的本专业相关技术规范、规程、标准或教材、技术手册 (本人撰写不少于2万字)。

申报人承诺: 本人已充分了解广东省深圳市2023年度职称评审的申报要求, 确保所有申报材料、申报信息真实、完整, 申报资质有效。本人对全部申报材料、申报系统中所填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 并授权及同意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使用本人的信息和资料, 通过相关机构就有关事项进行核查。本人已了解《职称评审管理暂行规定》(人社部令第40号)及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 如有提供虚假材料剽窃他人作品和学术成果或者通过其他不正当手段申报职称的行为, 愿意承担相关的行政、经济和法律后果。以上内容, 郑重承诺!

申报人(手写签名):

日期:

深圳市电力专业工程师评审——自评符合申报职称资格条件情况审核表

姓名	单位	自评符合申报专业情况	自评符合申报类型条件情况		自评符合学历资历条件情况		自评符合工作能力(经历)条件情况		自评符合业绩成果条件情况		自评符合学术成果条件情况	
		选择专业	申报类型	佐证材料清单	条款号	佐证材料清单	条款号	佐证材料清单	条款号	佐证材料清单	条款号	佐证材料清单
(请用正楷填写)	(请用正楷填写)	请在以下选项中打“√”	请在以下选项中打“√”	(普通申报无需填写此列) 请在以下选项中打“√”	依据《粤人社规【2019】60号》有关规定执行。	请在具备材料的选项中打“√” 普通申报符合文件的材料: 1. 学历证书 ○具备博士学位。 ○具备硕士学位或第二学士学位,取得助理工程师职称后,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满2年。 ○具备大学本科学历或学士学位,取得助理工程师职称后,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满4年。 ○具备大学专科学历,取得助理工程师职称后,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满4年。 ○具备本专业或相关专业的工程类硕士专业学位,取得助理工程师职称后,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满1年。	请在具备材料的选项中打“√” 1. 市(厅)级(含集团级)攻关项目的本专业技术工作主要参加人。 2. 主持或主要参加过本专业重点技改项目以上。 3. 主持或主要参加过勘测、设计、建筑、安装、调试、监理、审查各类发供电工程2项以上,解决本专业技术问题,编写技术报告,工程质量达到标准,进度符合要求。 4. 主持或主要参加过中型以上水、火电厂的机、炉、电、水工、热工、化学、燃料、金属监督等其中之一专业,或县级以上供电部门110千伏以上输、变电一、二次设备其中之一的本专业主要设备(或现场高压电气、化学试验)运行、检修管理4年以上,解决本专业运行、检修、试验中的较复杂技术问题,编写技术报告。运行管理做到安全经济运行,检修管理做到检修质量良好,进度符合要求。并且无发生重大运行、检修责任事故。 5. 从事电网建设和用电管理工作者,参与制订电网(包括配电网)发展、改造规划、工程设计或技术方案,在提高电网(包括配电网)安全性和自动化水平方面取得良好的成绩,或参加过2项以上10千伏配电装置(包括用户供电系统)的工程设计、施工、调试,解决工程中的较复杂技术问题,或主要参加电气测量技术、电能质量管理、降低线损等技术工作,解决较复杂技术问题,取得良好经济效益。 6. 从事电网调度技术工作者,从事电网调度岗位工作4年以上,正确处理过电网事故,无发生重大责任事故;或参加过编制电网运行方式、调度规程,进行电网分析研究,或参加过3项以上安装调试、维护电力通信设施,解决较复杂技术问题,无因工作过失,造成通信中断影响电网调度;或参加过2项以上电厂或变电站继电保护、自动装置和调度自动化装置的安装、调试;或参加保护整定计算、保护方案审查,使电网安全经济运行。 7. 参加过2项以上中型以上发电厂环境保护初设、评估或审核;或参加过1台以上火电机组的环保装置安装、调试;或参加过治理1项以上发供电企业脱硫、消烟除尘、噪音、废水、废油处理或“三废”开发利用、环保监测分析等。在上述工作中,解决较复杂技术问题,工程达到预期效果。 8. 参加过设计、建设、调试、研制电力计算机应用工程项以上,该项目通过省级主管部门组织的验收或鉴定 9. 在电力安全监察、技术培训、科技情报、科技管理等方面,参加制订2项以上具有指导作用的技术管理办法、技术管理制度,实施后对推动企业现代化管理、技术进步、安全生产取得较显著效果。	请在具备材料的选项中打“√” 1. 市(厅)级(含集团级)以上科技成果获奖项目主要完成人。 2. 完成2项以上有一定技术难度的技术项目(包括可行性研究、设计、施工、调试以及制定技术标准、技术规范、新技术推广等),取得良好的社会效益,获得上级主管部门或同行认可。 3. 完成1项以上引进、消化、吸收的新技术项目,在引进工作中解决较复杂的技术问题,并通过上级主管部门组织的验收或鉴定。 4. 生产运行管理达到上级要求的安全运行及经济指标,设备大修或改造工程取得提高设备健康水平、缩短工期及延长检修周期的效果。 5. 提出与本专业相关的科技建议,被市(厅)级(含集团级)有关部门采纳,对科技进步或专业技术发展有促进作用。 6. 参加市(厅)级(含集团级)以上单位组织开展的有关规程、技术规范等的编写工作。	请在具备材料的选项中打“√” 1. 在公开发行的本专业或相近专业刊物上发表本专业相关论文1篇(独撰或第一作者)。 2. 独立撰写本专业相关技术报告或研究成果2篇,具有一定的学术水平或实用性,且其中1篇以上报告或成果有同行知名高级工程师联合书面推荐。 3. 作为主要撰写人,参与编写或修订公开出版发行的本专业相关技术规范、规程、标准或教材、技术手册。			

申报人承诺:本人已充分了解广东省深圳市2023年度职称评审的申报要求,确保所有申报材料、申报信息真实、完整,申报资料有效。本人对全部申报材料、申报系统中所填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并授权及同意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使用本人的信息和资料,通过相关机构就有关事项进行核查。本人已了解《职称评审管理暂行规定》(人社部令40号)及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如有提供虚假材料剽窃他人作品和学术成果或者通过其他不正当手段申报职称的行为,愿意承担相关的行政、经济和法律后果。以上内容,郑重承诺!

申报人(手写签名):

日期:

深圳市电力专业助理工程师评审——自评符合申报职称资格条件情况审核表

姓名	单位	自评符合申报专业、等级情况	自评符合申报类型条件情况		自评符合学历资历条件情况		自评符合工作能力（经历）条件情况		自评符合业绩成果条件情况		自评符合学术成果条件情况	
		选择专业	申报类型	佐证材料清单	条款号	佐证材料清单	条款号	佐证材料清单	条款号	佐证材料清单	条款号	佐证材料清单
（请用正楷填写）	（请用正楷填写）	请在以下选项中打“√” ○ 电力运行与管理 ○ 电力机械与电气	请在以下选项中打“√” ○ 普通申报 ○ 转系列 ○ 转专业	（普通申报无需填写此列） 请在以下选项中打“√” 一、符合转系列申报的材料： 1. 原系列同层级职称 2. 原系列底一层级职称 3. 转岗说明 二、符合转专业申报的材料： 1. 同系列同层级所有职称 2. 转岗说明	依据（粤人社规【2019】60号）有关规定执行。	请在以下选项中打“√” 一、助理工程师 ○ 具备硕士学位或第二学士学位。 ○ 具备大学本科学历或学士学位，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满1年，经单位考察合格。 ○ 具备大学专科学历，取得技术员职称后，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满2年。 ○ 具备中等职业学校毕业学历，取得技术员职称后，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满4年。 2. 学历认证 ○ 国内学校提供全日制毕业证书及学信网下载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 ○ 技工院校提供全日制毕业证书及学信网下载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如查询不到可提供在全国技工院校学生学籍信息查询系统的截图； ○ 国外学校提供毕业证书及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开具的学历学位认证书。 3. 其他 (1) 通过劳务派遣公司申报的人员，需补充提供劳务派遣合同和加盖工作单位公章的专业技术工作证明（包含个人信息、工作时间、专业技术工作内容等） (2) 大专学历认定初级、硕士学历认定中级需从事三年专业技术工作，如在深圳工作未满三年但在市外有工作经历，需补充提供市外社保缴交证明和工作证明/劳动合同。	依据（粤人社规【2019】60号）有关规定执行。	请在具备材料的选项中打“√” ○ 掌握本专业的基础理论知识和专业技术知识；具有独立完成一般性技术工作的实际能力，能处理本专业范围内一般性技术难题；具有指导本专业技术人员工作的能力。	依据（粤人社规【2019】60号）有关规定执行。	请在具备材料的选项中打“√” ○ 参加完成热动力工程、清洁能源动力工程、电气工程、电力运行、电力管理等项目的可行性研究、设计、制造、施工与调试、测试等工作，并通过同行专家的鉴定（评价）或验收。 ○ 参加完成热动力工程、清洁能源动力工程、电气工程、电力运行、电力管理等项目的标准化、可靠性、产业化推广，并取得一定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 参加本专业相关规程、技术规范等的编写工作。	依据（粤人社规【2019】60号）有关规定执行。	请在具备材料的选项中打“√” ○ 撰写本专业相关技术研究或技术工作报告1篇。 ○ 在专业刊物上发表本专业相关论文1篇。

申报人承诺：本人已充分了解广东省深圳市2023年度职称评审的申报要求，确保所有申报材料、申报信息真实、完整，申报资质有效。本人对全部申报材料、申报系统中所填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并授权及同意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使用本人的信息和资料，通过相关机构就有关事项进行核查。本人已了解《职称评审管理暂行规定》（人社部令第40号）及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如有提供虚假材料剽窃他人作品和学术成果或者通过其他不正当手段申报职称的行为，愿意承担相关的行政、经济和法律后果。以上内容，郑重承诺！

申报人：（手写签名）

日期：

深圳市电力专业技术员评审——自评符合申报职称资格条件情况审核表

姓名	单位	自评符合申报专业情况	自评符合申报类型条件情况		自评符合学历资历条件情况		自评符合工作能力（经历）条件情况		自评符合业绩成果条件情况		自评符合学术成果条件情况	
		选择专业	申报类型	佐证材料清单	条款号	佐证材料清单	条款号	佐证材料清单	条款号	佐证材料清单	条款号	佐证材料清单
（请用正楷填写）	（请用正楷填写）	请在以下选项中打“√” ○ 电力运行与管理 ○ 电力机械与电气	请在以下选项中打“√” ○ 普通申报 ○ 转系列 ○ 转专业	（普通申报无需填写此列） 请在以下选项中打“√” 一、符合转系列申报的材料： 1. 原系列同层级职称 2. 转岗说明 二、符合转专业申报的材料： 1. 同系列同层级所有职称 2. 转岗说明	依据《粤人社规【2019】60号》有关规定执行。	请在以下选项中打“√” 一、技术员 ○ 具备大学本科学历或学士学位。 ○ 具备大学专科、中等职业学校毕业学历，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满1年，经单位考察合格。 2. 学历认证 ○ 国内学校提供全日制毕业证书及学信网下载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 ○ 技工院校提供全日制毕业证书及学信网下载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如查询不到可提供在全国技工院校学生学籍信息查询系统的截图； ○ 国外学校提供毕业证书及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开具的学历学位认证书。 3. 其他 （1）通过劳务派遣公司申报的人员，需补充提供劳务派遣合同和加盖工作单位公章的专业技术工作证明（包含个人信息、工作时间、专业技术工作内容等） （2）大专学历认定初级、硕士学历认定中级需从事三年专业技术工作，如在深圳工作未满足三年但在市外有工作经历，需补充提供市外社保缴交证明和工作证明/劳动合同。	请在具备材料的选项中打“√” 一、技术员 ○ 熟悉本专业的基础理论知识和专业技术知识；具有完成一般技术辅助性工作的实际能力。	依据《粤人社规【2019】60号》有关规定执行。	（申报技术员无需填报此列）	依据《粤人社规【2019】60号》有关规定执行。	（申报技术员无需填报此列）	

申报人承诺：本人已充分了解广东省深圳市2023年度职称评审的申报要求，确保所有申报材料、申报信息真实、完整，申报资质有效。本人对全部申报材料、申报系统中所填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并授权及同意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使用本人的信息和资料，通过相关机构就有关事项进行核查。本人已了解《职称评审管理暂行规定》（人社部令第40号）及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如有提供虚假材料剽窃他人作品和学术成果或者通过其他不正当手段申报职称的行为，愿意承担相关的行政、经济和法律后果。以上内容，郑重承诺！

申报人：（手写签名）

日期：